

安全維護

機關安全維護宣導



安全工作沒作好
銅牆鐵壁也會倒
看見可疑快通報
機關安全沒煩惱



安全維護

目錄

兩公約

3 公約第三條

詐騙防範宣導

4 誑「買點數獲傭金」得手數萬 背5條通緝案2嫌落網

5 假檢警詐騙百萬 面交車手也是被騙

毒家新聞

6 台中2男買毒要求試用遭拒 痛毆藥頭劫車搶錢！飯店拉K嗨翻落網

7 暗號「音樂課」！警喬裝買家買毒逮捕毒犯

消費安全

8 竹筴農藥超標不合格率53.3% 驢園、加賀屋都用了

9 消基會驗市售筷子 1件美耐皿筷恐溶出甲醛吃下肚

健康生活

10 微波食品會致癌？專家破迷思再揭「2殺手」：吃多恐洗腎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政風處

第十三屆會議(1981年)

第4號一般性意見：男女平等享有所有公民與政治權利 (《公約》第三條)

1. 《公約》第三條規定各締約國保證男女在享有《公約》所規定的一切公民與政治權利方面有平等的權利。許多締約國的報告對這一點沒有充分討論，他引起了一些顧慮，其中有两點可以特別指出。
2. 第一，第三條，如同第二條第一項及第二十六條(主要討論防止基於各種理由(性別是其中之一)的歧視)一樣，不僅要求採取保障措施，還要求採取旨在保證積極享有權利的正面行動。這不能單憑立法來完成。因此，通常需要更多有關婦女實際地位的資料，以確定在純粹的法律保障措施以外，還採取了或正在採取什麼措施，以實施第三條規定的明確積極的義務，並確定在這方面有何進展和遇到什麼因素或困難。
3. 第二，各締約國承擔該條規定的積極義務本身就可能對專為管理不在《公約》內但會嚴重影響《公約》確認的權利的事務而制定的法律或行政措施有著不可避免的影響。其中一例是，區分男女公民的移民法會不會達到嚴重影響婦女與非公民結婚或擔任公職的權利的程度。
4. 因此，委員會認為，如果特別注意由專門指定的機構或機關對男女有別而嚴重影響到《公約》規定的權利的法律或措施進行審查，將會對締約國有幫助。再者，各締約國應在其報告中提供旨在執行本條規定的義務的一切法律或其他的措施的具體資料。
5. 委員會認為，如能夠更多利用現有的國際合作方法，以求在解決關於保證男女平等權利的實際問題中交換經驗和安排援助，可能有幫助於締約國履行這項義務。



誑「買點數獲傭金」得手數萬 背5條通緝案2嫌落網

民視新聞 2022年1月10日

住在桃園的陳姓和葉姓男子，去年9月開始，在網路刊登「代購遊戲點數」的廣告，只要代購1000元點數，就能賺取50至100元不等傭金，前後一共騙了10名網友，得手數萬元。週日下午，偵查隊前往逮人，發現兩人除了這起詐騙，還因詐欺及藥事法案件遭到通緝。

面對警方詢問，兩名通緝犯卻什麼都不肯說，只顧著抽菸，一副事不關己的樣子。警方表示，「跟你們告知，因為你們涉嫌詐欺跟藥事法通緝，依法將你們逮捕。」週日下午，桃園偵查隊獲報前往逮人，當時員警敲門，兩名通緝犯還想開窗落跑，不過警方早在附近佈下天羅地網，兩人見無路可逃只好乖乖開門。陳姓及葉姓通緝犯，從去年9月開始，涉嫌在網路刊登「代購遊戲點數」廣告，宣稱只要代購1000元，就可獲得50到100元不等的傭金，只是等到遊戲點數到手，被害人就會立刻遭到封鎖。據了解，已經有10人上當，受騙金額約3千至數萬元不等。

桃園分局偵查隊分隊長林祐宏表示，「警方經佈線監控，將犯嫌順利起獲到案，依法移請桃園地檢署偵辦，並持續溯源追查。」

詐騙手段百百種，警方提醒民眾，點數視同現金，網路交易須謹慎小心，避免落入有心人的圈套。

（民視新聞／賴國彬 桃園報導）



假檢警詐騙百萬 面交車手也是被騙

民眾網
民眾日報

111.1.19

【記者方笙楠臺北報導】日前信義分局吳興街派出所，接獲民眾報案，指陳接獲詐騙集團以佯稱假檢警方式施行詐騙，並要求民眾交付自身存款扣押，民眾信以為真便將自身存款新臺幣96萬元親手交付給與上門前來領取贓款之車手並陪同民眾至郵局臨櫃匯款新臺幣100萬元至車手指定之帳戶。民眾事後驚覺遭受詐騙，故至派出所報案。

信義分局於獲報後，旋即組成專案小組積極偵辦，並依被害人所提供之犯嫌特徵擴大調閱監視器偵查，發現犯嫌案發前有先至本轄超商等候上手之指示在影印機前等候對方傳送假台北地檢署監管科收據並繳費後離去。專案小組連夜調閱監視器畫面及比對犯嫌特徵後查知犯嫌身分，並於犯嫌租屋處附近埋伏守候，待犯嫌出現後向前表明身分並予拘提，在渠租屋處查扣集團交付之金融卡4張、手機2支及詐騙所得報酬新臺幣12,000元，全案偵詢後依詐欺罪嫌移送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賡續偵辦，並持續向上溯源，追查其他同案共犯，以根除詐欺犯罪。

查該名車手在臉書上刊登詢問工作事宜，不久詐騙集團私訊詢問是否找工作，稱有另一個小額信貸相關之工作，工作內容為向客戶拿錢後交給公司，並收取特定報酬，詐騙集團利用此類「工作自由」、「輕鬆賺」、「待遇高」之各款噱頭，以囊蒐求職者金融帳戶及成為提領車手，讓迷途羔羊淪求職陷阱的詐騙共犯。

詐騙集團在網站蒐集大量履歷表的聯絡方式、發送簡訊，或在地方社團刊登徵才資訊，利用求職孔急的心理，故弄玄虛以電子郵件或私訊要求對方加入LINE，再透過LINE以各種名目，提出交易帳戶或協助提領金錢的需求，只要民眾因一時貪念而參與實施，就會被列為詐騙案件共犯，必須負擔刑責，得不償失！呼籲民眾接獲此類話術電話，謹守反詐三要領：「一聽、二掛、三查證」，撥打165反詐騙諮詢或110報案專線查詢。



台中2男買毒要求試用遭拒

痛毆藥頭劫車搶錢！飯店拉K嗨翻落網

周刊王CTWANT | 陳孟萱 2022年1月3日

台中市1名王姓酒商業務2020年10月間凌晨與黃姓同事等人在KTV聚會，還買毒助興更要求劉姓藥頭給予試用，未料遭拒絕後，2人不僅對劉男拳打腳踢還搶走他的包包、車輛以及K他命6小包，接著投宿飯店吸毒，警方循線查獲後逮捕2人。台中地院依《強盜罪》及《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各判王男及黃男5年4月至5年8月不等。

判決書指出，王男前年10月18日凌晨4時許與友人在KTV聚會歡唱，期間透過WeChat向販毒集團連繫購買K他命，約定在北屯區某超市前交易，由集團成員劉男開車送貨。

當劉男抵達後，王男與黃男進入車內要求看貨，劉男取出毒品之際，王男再次提要求想試用，遭劉男拒絕後，他一怒之下以手臂勒住劉男頸部，一旁的黃男揮拳毆打，將劉男趕下車，2人開車逃逸，車上物品包括手機、現金1萬9千元及K他命3公克重等物全被帶走。

途中車子毀壞，兩人棄車又返回KTV繼續唱歌，清晨投宿1家飯店，王男和黃男一起施用毒品，警方循線至飯店搜索，另查扣K他命6包等證物。王男坦承犯行、黃男否認強盜。台中地院法官將黃男依《強盜罪》判處徒刑5年4月、《持有毒品罪》判徒刑3月；而黃男涉犯《強盜罪》判刑5年8月。

暗號「音樂課」！警喬裝買家買毒逮捕毒犯

（民視新聞／黃恩琳、沈建宏 新北報導）2022.1.15

新北市中和分局偵查隊，在網路巡邏時，發現有人以「音樂課」為暗號，販賣毒品，員警喬裝成買家，和嫌犯相約面交，他帶著一整箱，一共**1000包**毒品咖啡包，當場被警方逮捕，嫌犯坦承犯行，全案依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罪嫌，移請新北地檢署偵辦。

被警方團團包圍，壓制在地，他看著前方一整箱毒咖啡包，自知躲不了，只好乖乖承認這些全是毒品。

警方會這麼大動作抓人，原來這名男子假借玩音樂，在網路上賣毒。



24歲的鐘姓嫌犯，在網路上PO出「自己玩音樂居多，要一起玩，認識久了再說」，還TAG「音樂課」，但其實這是販賣毒品的暗號。

中和分局偵查隊長 陳冠宇說明，「日前派員執行網路巡邏，發現有一名犯嫌以音樂課裝備為暗語，來販賣毒品，期間甚至還標榜，可以將毒品送貨到府服務，行徑相當囂張。」

警方喬裝成買家詢問，他竟然一開口，就要以**25萬元**，賣出**1000包**毒品咖啡包，警方和嫌犯相約在新北市中和區交易，人一到，埋伏的警方就趕緊上前，將他逮捕。

中和分局偵查隊長 陳冠宇指出，「現場共查扣毒品咖啡包**1000包**，經檢驗內含三級毒品卡西酮，全案訊後依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移請新北地檢署偵辦。」

以玩音樂名義，囂張賣毒，以為取暗號，可以躲避追緝，但最終還是躲不過警方法眼。



衛生局提醒選購年貨要特別留意。(示意圖 / 達志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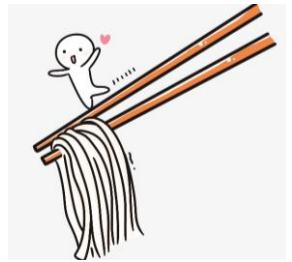
竹筴農藥超標不合格率53.3% 驥園、加賀屋都用了

TVbs 記者 王馨儀 報導

為保障消費者採購年節應景食品之衛生安全，臺北市政府衛生局於農曆年前至臺北市賣場、傳統市場、餐廳、食品行、小吃店等地點進行年節食品抽驗，共計抽驗巴西蘑菇、竹筴、花椒、生鮮蔬果、糖果、生鮮肉及其加工品、生鮮水產及其加工品、金針、堅果加工品、烘焙食品、木耳、即食豆製品、複合式餐食、米濕製品、澱粉製品等**164**件，其中**15**件檢驗不符規定，不合格率**9.1%**，其中被檢驗出的地點包括日勝生加賀屋溫泉飯店、雅苑粵菜海鮮樓、驥園小吃店等都榜上有名。

年節食品重點檢驗項目為防腐劑、漂白劑、著色劑、甜味劑、保色劑、殘留農藥、乙型受體素類、微生物、多重動物用藥、黃麴毒素、硼酸及其鹽類、順丁烯二酸與順丁烯二酸酐總量、重金屬等，品質檢驗結果以巴西蘑菇不合格率最高有**66.7%**抽驗三件有兩件不合格，其次是竹筴**53.3%**，及花椒有**50%**。最常入年菜的竹筴這次檢驗**15**件中，有**8**件不合格被檢出農藥殘留，檢驗地點包括日勝生加賀屋國際溫泉飯店股份有限公司、陳木豐雜糧行、新多食品店、雅苑粵菜海鮮樓股份有限公司、驥園小吃店、上海鄉村股份有限公司濟南分公司、永福小吃店(北平金廚)、知道了餐廳有限公司(知道了茶樓)。北市衛生局表示，殘留農藥含量不符「農藥殘留容許量標準」者，係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15**條第**1**項第**5**款「殘留農藥或動物用藥含量超過安全容許量」規定，依同法第**44**條第**1**項第**2**款，可處分責任業者新臺幣**6**萬元以上**2**億元以下罰鍰。針對上述不符規定之產品，皆已通知販售商及進貨端業者立即下架，經追查產品來源為外縣市者，已移請所轄縣市衛生局辦理，另外來源屬臺北市者，經調查確認違規屬實，則依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之規定處辦。

臺北市衛生局提醒，於選購年節產品時，除了到信譽良好的商店購買外，儘量選擇包裝及標示完整之產品。次外，應儘量避免購買顏色鮮艷的食品。食品製造業者應確實控管製售產品之品質衛生，並確實、完整的將產品資料標示於外包裝，而賣場及一般販售業則應落實自主管理，另建議消費者勿過量食用加工食品，並搭配足量水分的攝取，多食用當季新鮮蔬果，以維護健康。



消基會驗市售筷子 1件美耐皿筷恐溶出甲醛吃下肚

聯合新聞 2021.12.24

消基會今天公布，隨機購樣檢驗4件美耐皿、1件合金、5件不鏽鋼筷子結果，後者僅2件為300系列不鏽鋼，且有1件美耐皿筷檢測顯示，可能讓人吃下顏料、甲醛等，盼政府加強把關。

消費者文教基金會今天召開「路邊攤筷子 甲醛等品質檢驗不符合規定」記者會，做出以上表示。

消基會秘書長徐則鈺指出，消基會8月在雙北市銷售生活用品的實體通路、網路隨機購買10件筷子，其中5件為不鏽鋼筷，4件為美耐皿筷，1件為合金筷，進行標示、品質檢驗。

消基會檢驗長凌永健說，5件不鏽鋼筷中，只有2件屬於對使用者比較有保障的300系列不鏽鋼，另外3件都不是，也無法用國家標準CNS現行標準歸類。

他並說，美耐皿筷的材質鉛、鎘測試都符合規定。不過溶出測試方面，雖然蒸發殘渣測試（模擬遇到酸性食物，是否會溶出不可揮發的固形物，影響口感及人體健康）都合格，但是有1件樣品的高錳酸鉀消耗量測試介於50到60ppm，高出塑膠類材質限量必須低於10ppm以下，以及甲醛（福馬林）溶出測試為20到25ppm，不合規定須為陰性。

他說，高錳酸鉀消耗量測試超標，有可能溶出顏料、增塑劑或其他添加物等有機物質，吃下肚會影響身體健康；甲醛吸入、飲食或經皮膚接觸進入體內，有可能造成劇痛、嘔吐、腹瀉等症狀，世界衛生組織（WHO）已將甲醛列為致癌及致畸形物質，主張業者應立即下架回收。

另外，徐則鈺說，有2件沒照規定用繁體中文標示，1件未標示供食品接觸用途、使用注意事項和警語。

徐則鈺重申，基於以上檢驗結果，呼籲政府加強電商和路邊攤商筷子採樣把關，以確保消費者健康。並提醒消費者不鏽鋼筷最好還是購買300系列，並檢視筷子的標示或本體，是否有標示鉻鎳比為18/10或18-8、304等，才較有保障。若是美耐皿及其他塑膠材質器具，也要檢視耐熱溫度及警語。



微波食品會致癌？專家破迷思再揭「2殺手」：吃多恐洗腎

TVBS新聞 2022年1月8日

微波食品種類繁多，不僅CP值高，還省時又方便，現代人也常常拿它來解決三餐，不過，也有人認為微波爐的輻射對身體不好，甚至擔憂吃多恐會「致癌」，對於民眾的疑慮，營養師李婉萍為大家一一解惑，並指出影響健康的「2大危險因子」，建議民眾吃微波食品時可以搭配蔬果食用，讓營養均衡。

李婉萍表示，曾在新聞上看到有人太常吃微波食品導致罹癌，對此她特別澄清，其本身「不致癌」，儘管如此，仍有2大風險需要特別注意，分別是「鈉含量高」、「營養不均衡」，她解釋，為了調味好吃，微波食品會比較鹹，導致鈉含量高會增加洗腎、高血壓的風險。至於營養不均部分，則是由於其常以澱粉加少許的肉為組合，蔬菜量明顯未達標準。

李婉萍進一步指出，為何大家會把微波食品與癌症扯上關係，關鍵在於蔬菜量少、未攝取足夠營養素的狀況下，吃到的膳食纖維明顯不足，而長期下來恐會提高罹患大腸癌的風險，所以建議民眾，下次吃微波食品，可以再搭配香蕉、芭樂，或者生菜沙拉，營養才會比較均衡，也能攝取足夠的膳食纖維。